附件1：

冀教职成处函〔2020〕46号

**关于遴选2021年河北省职业院校学生技能**

**大赛比赛项目及承办单位的通知**

各市（含辛集、定州市）教育局，雄安新区公共服务局，省属职业院校、省级职教集团：

按照《河北省职业院校学生技能大赛方案》（教职成〔2019〕24号）文件规定，现启动2021年河北省职业院校学生技能大赛（以下简称“省赛”）赛项及承办单位遴选工作，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赛项设置**

各省级职教集团应调动集团内校、行、企、研等各方专业技术力量，研究确定2021年本集团专业大类省赛赛项设置。赛项分中职组和高职组。赛项设置应参照近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和世界技能大赛的赛项，结合国家及河北省产业发展方向、职业院校开办专业实际情况。

1. **赛项承办与方案**

**（一）遴选承办单位。**各省级职教集团需广泛征求集团成员单位意见，召开一定范围的技能比赛办公会，遴选本集团承办赛项的承办单位。原则上优先考虑选择上届承办赛项工作出色的单位，对世赛及国赛赛项与规则研究较为深入、专业技术力量雄厚的单位，承办积极性高、单位领导层高度重视和支持、有信心夺取国赛一等奖的单位，上届承办赛项问题较多、反映欠佳或承办国赛相应赛项连续成绩欠佳的单位不予遴选。遴选结果要在2020年11月5日前上传省赛管理平台(http://hbszjs.hebtu..edu.cn/jnds)”，同时上传印有集团公章的PDF版，遴选的各承办单位填写的“附件2：2021年河北省职业院校学生技能大赛赛项申报表”。

**（二）编写赛项方案。**要以与国赛、世赛接轨为基本遵循，各集团应组织力量，在认真研究国赛、世赛赛项设置及规则的基础上，于2020年11月5日前填写并上传“附件1：2021年河北省XXX职教集团学生技能大赛工作方案”。

各赛项比赛规程或更详细的比赛方案，各集团应尽早向参赛院校公布，同时向省赛管理平台提交。

**三、确定赛项及承办单位**

**（一）承办申报。**2020年11月5日前，拟承办单位应填写“附件2：2021年河北省职业院校学生技能大赛赛项申报表”，登录“省赛管理平台(http://hbszjs.hebtu.edu.cn/jnds)”上传申报表，并上传带学校公章的PDF文档或图片。原稿自留，不用邮寄。同时也应向所在集团表达拟承办赛项的意图，按集团所定规则向集团申报。申报承办赛项须属某个省级职教集团设置的赛项，如遇赛项归属集团不明确问题，可与相关集团牵头单位负责人联系。

**（二）确定赛项及承办单位。**省赛组委会根据各省级职教集团遴选结果和有关单位申报情况，结合上届有关单位承办比赛情况，协调赛项重复等有关问题，协商确定全省2021年省赛赛项以及各赛项承办单位。

**（三）审核与公告。**2020年11月10日前，省赛组委会汇总并审核各赛项及承办单位，审核各职教集团工作方案，省教育厅发布2021年度省赛赛项公告。

**四、其他**

技术支持：李聪 0311-89877755；15383230079。

业务咨询：孙连勇18134013195。

附件：1.2021年河北XXX职教集团学生技能大赛工作方案

2.2021年河北省职业院校学生技能大赛赛项申报表

3.承办单位申报省赛赛项和集团审核上报操作手册

河北省教育厅职成教处

2020年10月10日